

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诚信考试承诺书

我是参加天津体育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的考生。我已知悉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》中关于考试的纪律和违规处分的内容；知悉天津体育学院要求、考生须知；清楚了解此次考试为法律规定的国家教育考试，在此次考试中弄虚作假将记入考试诚信档案，在入学前发现的，取消入学资格；入学后发现的，取消录取资格或学籍；毕业后发现的，由教育行政部门宣布学历、学位证书无效，责令收回或者予以没收；涉嫌犯罪的，将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。

本人了解并理解天津体育学院关于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的相关规定，并郑重做出如下承诺：

1. 保证如实、准确提交资格审查材料，不提供任何虚假、错误信息。
2. 自觉服从学校、学院的统一安排，接受校方的管理、监督和检查。
3. 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，诚信面试，不违纪、作弊。
4. 保证考核过程不录音、录像，不保存考核有关内容。
5. 在我校综合考核工作结束前，保证不对外透露或传播面试试题内容等有关情况。
6. 保证本次考核过程中不传谣、不造谣、不信谣。

若本人违背上述各项承诺，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，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本人签名：

身份证号：

报考专业：

日 期： 年 月 日